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国金证券

股票代码：600109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科技大厦)

A座25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二〇一八年六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金证券中拥有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国金证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持或减持国金证券 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三、持有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限制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清华控股	指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国金、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	指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报告书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 8 号楼
(科技大厦) A 座 25 层

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注册资本：2,500,000,000 元

成立时间：1992 年 08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985670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科技、经济及相关业务的咨询及人员培训；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高科技企业孵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科技大厦
A 座 25 层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82150088

传真：010-82150099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清华大学	250,000	100%	货币
合计		250,000	100%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龙大伟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无
2	周立业	副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无
3	聂风华	董事、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无
4	徐井宏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5	金勤献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6	赵伟国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7	王济武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8	李勇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9	张红敏	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无
10	谢德仁	监事会主席	男	中国	中国	无
11	焦捷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12	李明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13	周艳华	监事	女	中国	中国	无
14	周海英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15	范新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无
16	张文娟	副总裁	女	中国	中国	无
17	李中祥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无
18	郑允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无
19	赵燕来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无
20	郑成武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无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清华控股在境内、境外拥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序号	股票简称及代码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同方股份 (600100.SH)	753,310,910	25.42%
2	诚志股份 (000990.SZ)	147,342,275	11.76%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财务杠杆

二、 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持或减持国金证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清华控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 2018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增加国金证券股票的计划。

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拟继续按照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布的减持计划减持国金证券股票。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的方式

根据清华控股 2018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收盘后,清华控股持有 58,825,779 股国金证券股份,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 1.95%。此外,清华控股还通过中德证券“清华控股—中德证券—清控可交换债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 121,999,941 股国金证券股票,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 4.03%。

清华控股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通过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 29,607,700 股国金证券股份,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 0.98%。

本次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买卖方向	数量(股)	价格(元/股)	变动比例
2018.06.11	卖出	29,607,700	7.80	0.98%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清华控股持有 29,218,079 股国金证券股份,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 0.97%。

此外,清华控股还通过中德证券“清华控股—中德证券—清控可交换债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 121,999,941 股国金证券股票,占国金证券总股本

的 4.03%。

因此，截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收盘后，清华控股合计持有 151,218,020 股国金证券股份，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 5.00%。

三、持有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收盘后，清华控股持有 29,218,079 股国金证券股份，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 0.97%，此部分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股份限制情况。此外，清华控股因发行 15 清控 EB 可交换公司债券将持有的 121,999,941 股国金证券股份质押于中德证券“清华控股—中德证券—清控可交换债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 4.03%。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018年5月31日，清华控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方式减持国金证券21,277,000股股份，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0.70%。具体详见清华控股于2018年5月31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8年6月11日，清华控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方式减持国金证券29,607,700股股份，占国金证券总股本的0.98%。

除上述股份交易外，清华控股自2017年12月11日至2018年6月11日期间不存在其他买卖国金证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股票简称	国金证券	股票代码	6001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 8 号楼(科技大厦)A 座 25 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大宗交易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流通股</u></p> <p>持股数量：<u>180,825,720 (包含可交换债账户持股数)</u></p> <p>持股比例：<u>5.98%</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流通股</u></p> <p>持股数量：<u>151,218,020 (包含可交换债帐户持股数)</u></p> <p>持股比例：<u>5.00%</u></p> <p>变动数量：<u>-29,607,700</u></p> <p>变动比例：<u>-0.98%</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名称（签章）：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龙大伟

日期：2018年6月11日